國立玉井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10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計畫

110年8月16日性平會通過

1. 依據：
2. 性別平等教育法、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制準則。
3. 國立玉井工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制規定。
4. 目的：
5. 藉由性別平等教育活動之推行，建立無性別歧視教育環境。
6. 厚植性別平等教育資源，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教學，以實現性別平等的目標。
7. 增進親師生對性別平等及性侵害、性騷擾、性霸凌等議題之正確認識。
8. 改善校園環境安全設施，以確保教職員工生人身安全。
9. 規劃辦理原則：
10. 設置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11. 性別平等觀念融入各科課程教學，教導學生尊重他人之性傾向。
12. 辦理或遴派教師參加性別平等教育工作坊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習活動。
13. 蒐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資料及教材供教師參考，以利教學。
14. 藉由週會、班會、讀書會或團體活動，研討、宣導性別平等教育理念。
15. 透過學生輔導刊物，傳播正確性別平等教育知識。
16. 承辦教育部委辦之性別平等教育相關活動。
17. 加強校園安全空間規劃、安全巡視及設施維護。
18. 建立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通報、申訴機制與危機處理流程，妥善處理個案。
19. 實施對象：全校教職員工生
20. 實施期程：110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
21. 工作組織：
22. 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成員如下：

本校性平會設置委員13人，任期一年。以校長為主任委員，其中女性委員應佔委員總數二分之ㄧ以上，校長得聘具性別平等意識之教師代表、職工代表、家長代表、學生代表及性別平等教育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為委員。置執行秘書，由學務主任擔任，並指定專人負責處理有關業務。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號 | 職稱 | 職別 | 姓名 | 性別 | 備註 |
| 1 | 主任委員 | 校長 | 陳培德  | 男 |  |
| 2 | 執行秘書 | 學務主任 | 徐順乾 | 男 |  |
| 3 | 委員 | 教師代表 | 劉殷佐 | 男 |  |
| 4 | 委員 | 教師代表 | 呂敏菁 | 女 |  |
| 5 | 委員 | 教師代表 | 黃冠霖 | 男 |  |
| 6 | 委員 | 教師代表 | 蔡惠明 | 女 |  |
| 7 | 委員 | 教師代表 | 李瑜釗 | 女 |  |
| 8 | 委員 | 教師代表 | 張雅琪 | 女 |  |
| 9 | 委員 | 教師代表 | 林靜瑩 | 女 |  |
| 10 | 委員 | 職工代表 | 李逸龍 | 男 |  |
| 11 | 委員 | 職工代表 | 李佩玲 | 女 |  |
| 12 | 委員 | 家長代表 | 王國村 | 男 |  |
| 13 | 委員 | 專家學者代表 | 鄭淑芬 | 女 |  |

1. 實施方式及內容：

|  |  |  |  |  |
| --- | --- | --- | --- | --- |
| **實施項目** | **辦理內容** | **辦理時間** | **參加對象** | **備 註** |
| 各科課程教學融入 | 於各科（全民國防教育、健康與護理、生命教育、家政、國文、英文、公民與社會）課程教學活動中，隨機融入性別平等議題之討論。 | 隨時辦理 | 全校學生 | 教務處 |
| 選用符合性別平等原則之教材 | 選教科書時，內容及影像符合性別平等原則。 | 111年4月 | 教師 | 教務處 |
| 教職員工生參加研習活動 | 1. 遴派教師參與校外有關性別平等教育研習活動。
2. 舉辦「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主題講座
3. 鼓勵學生參與性別平等教育、性騷擾與性侵害防治及家庭暴力等相關主題之研習活動。
4. 家庭暨性別教育諮商輔導。
 | 隨時辦理 | 教師 | 輔導室人事室教務處 |
| 110.08.20-111.7.31 | 教職員工生 | 輔導室 |
| 隨時辦理 | 全校學生 | 輔導室學務處 |
| 充實性別平等教育教材相關資料 | 購置或蒐集性別平等教育相關之圖書與視聽媒體、教案設計等資料提供師生借閱。 | 隨時辦理 | 輔導教師 | 輔導室圖書館 |
| 學生朝會宣導 | 利用朝會時間，隨機進行性別尊重的互動與交往態度之教育宣導 | 利用集會機會教育 | 全校學生 | 教官室 |
| 班級活動 | 配合班會討論之主題，由導師就性別平等教育內容與學生討論，以建立學生兩性平等正確觀念。 | 班會課 | 全校學生 | 學務處 |
| 校園安全設施維護 | 1.每月定期檢視校園安全死角及相關安全設施狀態。2.在校園安全死角，裝設監視器及感應照明設備。 | 隨時辦理 | 教職員工生 | 總務處教官室 |
| 提供心理諮詢服務 | 1.對於有性別、情感、性傾向困擾之學生積極提供心理諮詢服務。2.進行性平教育小團體 | 隨時辦理 | 全校師生 | 輔導室 |
| 隨時辦理 | 全校學生 | 輔導室 |
| 個案通報與處理 | 建立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通報、申訴機制與危機處理流程，妥善處理個案。 | 隨時辦理 | 全校師生 | 學務處輔導室 |

1. 經費概算：依性別平等教育法由學校編列預算支應，依推動性別平等教育或處理性別事件實報實銷。
2. 獎勵：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年度工作及參與性別相關事件調查處置有功人員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規定核實敘獎。
3. 本計畫經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